

疑農民不滿案件審理而行兇

江西撫州3連爆

2死6傷



▲被爆汽車全毀 新華社



▲撫州市臨川區政府大樓窗戶被震碎 路透社

▶臨川區政府大樓爆炸現場 中新社



爆炸現場升起濃濃白煙 互聯網

26日上午，江西省撫州市臨川區政府大樓等處發生三起連環爆炸事件，造成2人死亡、6人受傷，爆炸案犯罪嫌疑人在爆炸中死亡。撫州市公安局稱，爆炸原因為該市一農民對其正在審理中的一案件不滿所為。

【本報撫州二十六日電】

爆炸威力巨大

據撫州市警方介紹，5月26日上午9點18分，撫州市檢察院內停車場，發生一起汽車爆炸案；9點29分，臨川區行政中心西樓一樓發生爆炸案；9點45分，臨川區藥監局大樓旁邊發生汽車爆炸案。當地警方隨後封鎖

現場進行調查。

有現場目擊者稱，第一次爆炸發生在撫州市檢察院內，炸毀了三輛汽車，爆炸威力巨大，周邊房子的玻璃也都被震碎。第二次爆炸發生在臨川區政府大樓地下車庫門口，爆炸威力更加巨大，汽車零部件都被炸到100多米以外，政府大樓二、三層窗戶框架被震落。發生在臨川區藥監局的第三次爆炸造成的破壞相對較小。

爆炸現場升起濃煙，引來大批市民圍觀。當地警察迅速封閉現場，撫州市南川路臨川區政府附近300米的道路雙向全部封閉。撫州市出動大批警力維持現場秩序、疏導交通，當地醫院出動100多部救護車。撫州市原定於當天16時召開的新聞發布會取消，撫州市公安局稱正全力偵破案件，並未進一步透露詳細案情。

疑犯當場炸死

據悉，臨川區政府大樓爆炸現場在清理過程中，發現一具屍體；受傷者中4人重傷。其中一名重傷人員在醫院救治過程中死亡。兩名死者之一為保安。

有未經證實的網絡消息稱，爆炸製造者是因為強制拆遷案件的受害者，其本人已在其自殺爆炸中死亡。

新華社其後報道，經警方現場勘查和鑒定，已確定當場死亡者為52歲的犯罪嫌疑犯錢明奇，係臨川區居民，無固定職業。

有網民說，涉案人在製造爆炸前已經發布微博，表示如果他被迫拆的案子無法得到公正解決，他將採取極端行動。

黨報籲執政者傾聽「沉沒的聲音」

【本報記者賈磊北京二十六日電】近期，《人民日報》陸續發表五篇關注社會心態的評論，引起社會輿論廣泛關注。在二十六日出版的最新一篇也是該系列收官之作中，《人民日報》倡導社會管理者要「在眾聲喧嘩中，盡可能撈撈那些沉沒的聲音」，並稱「維權就是維穩，維權才能維穩」。

這篇評論指出，儘管在今天的中國能聽到各種聲音，但許多聲音未被傾聽。有些聲音被淹沒在強大的聲場之中，難以浮出水面；有些聲音「說也白說」，意願雖表達，問題未解決。這些無謂的表達可稱之為「沉沒的聲音」。

評論稱，被網絡關注、媒體聚焦的熱點事件，只是「冰山一角」，「海面之下這些體量更大的冰塊，才是讓冰尖浮出水面的龐大基石，也才是決定社會心態的「潛意識」、「核心層」。大部分沉沒的聲音背後，都有未被滿足的訴求，都有被壓抑、待紓解的情緒。讓輿論嘩然的事件，都肇始於被忽視的聲音。不可傾訴、不被傾聽、不能解決，如果不主動「打撈」，太多聲音沉沒，難免會淤塞社會心態，導致矛盾激化。

評論強調，表達權已成為一項基本的政治權利，重視這些聲音，是協調利益關係、理順社會心態的起點。發出聲音，是主張利益的基礎。有利益的表達才有相對的利益均衡，有相對的利益均衡才有長久的社會穩定。事實表明，諸多矛盾衝突事件背後，往往是利益表達機制的缺失。從這個角度看，維權就是維穩，維權才能維穩。盡可能多地傾聽社會各方面的聲音，兌現社會公眾的表達權，對於維穩大有好處。

文章呼籲，以政府之力，維護弱勢人群的表達權，使他們的利益能夠通過制度化規範化渠道正常表達，這是共建共享的應有之義，是構建和諧社會的關鍵所在。

自4月21日起，《人民日報》評論部陸續刊發了《「心態培育」，執政者的一道考題》、《以包容心對待社會中「異質思維」》、《用公平正義消解「弱勢心態」》、《追求理性從哪裡起步》、以及《傾聽那些「沉沒的聲音」》。

在「十二五」規劃首次寫入「社會心態」的背景下，這一組評論文章受到各方矚目。文章強調，不可單向度從外部要求理性、良好的社會心態，應採取疏導的方式，理解、重視當前社會心態產生的根源，以公平正義、合理的利益訴求表達機制、積極的制度建設，來培養良好的社會心態。

重慶禁止法官隱性代理

【本報訊】中新社重慶26日消息：26日，重慶市出台全國首部《關於禁止離任法官及法官近親屬隱性代理的規定（試行）》，再為法官拉紅線，維護司法廉潔。

隱性代理是指法院離任法官、法官近親屬違反迴避制度和任職限制制度，本人不親自擔任而轉請他人擔任代理人或辯護人，從中獲取利益並干擾公正司法的行為。

按照該規定，從即日起，經查證屬實，法官在審理執行案件中發現有隱性代理情形行為的，辦案法院應在3日內通知當事人更換代理人、辯護人，或責令該代理人、辯護人退出訴訟；代理或辯護人拒絕退出訴訟的，辦案法院可將案件報請上一級法院指定其他法院管轄；對已審結案件中發現有隱性代理情形的，案件處理應當提交重慶高院審判委員會討論決定。

同時，該規定還要求對違規行為進行責任追究。重慶司法局副局長鄭健稱，對離任法官及法官近親屬進行隱性代理的將根據情節嚴重程度，予以批評教育、通報、罰款、沒收非法所得直至停業的處罰；對違反規定的律師事務所，最嚴重者將吊銷律師事務所職業證書。

此外，對於離任法官、法官近親屬提起訴訟要求當事人支付隱性代理費用的，法院也將不予支持。據記者了解，重慶高院與重慶司法局還將共同建立離任法官、法官近親屬進行隱性代理的信息庫，並通過一定方式向社會公開，接受民眾關於隱性代理的舉報。

2010年3月，重慶法院陸續推出任職限制、「離任迴避」制和法院領導幹部「單方退出」等制度，為當地法官拉起多條「禁業紅線」。目前，當地已有配偶、父母或子女是律師的6名法院領導幹部被調離審判執行崗位，5名法院領導幹部配偶、父母或子女不再在本地從事律師職業。

邢台縣收地強毀300畝麥田



▶守護麥田的村民 郭文生攝

【本報記者郭文生邢台二十五日電】24日上午，河北省邢台縣會寧鎮時村發生一起大面積毀壞麥田事件，300多畝麥子被會寧鎮及時村村幹部帶人全部毀掉。

當地村民告訴記者，24日上午會寧鎮政府領導和時村村雙委成員帶領五十多人，駕駛兩部鏟車、兩台旋耕機開進地裡，要將再有十多天就可收割大面積麥子全部推掉，村民不忍快成熟的莊稼被毀，到地裡阻擋，最終還是有三百多畝麥子被毀掉。為了防止麥子再被毀掉，村民輪流在地裡值班看護，夜裡也有

村民守在麥田。

會寧鎮政府表示，推掉麥子是為了加快邢衡高速公路的建設。當記者追問，如果等麥子收割後會不會就一定影響邢衡高速的工期時，那工作人員回答說：補償款已經全給了，別的地方也已經把麥子推掉了，如果這裡的不推，怕別的地方有意見。

村民則表示，鎮裡和村裡並沒有和村民簽訂任何徵地合同，並且補償款也沒到位，只按每畝800元的價格給補償了青苗費，並且還是空頭支票，馬上取不出錢來，說要到明年才可以支取。

國務院七部門聯合出台新規 內地整治「購物卡腐敗」出重拳

【本報記者馬浩亮北京二十六日電】國務院七部門近日聯合出台新規，加強對商業預付卡市場監管，要求建立商業預付卡購卡實名登記制度，實施商業預付卡非現金購卡制度，實行商業預付卡限額發行制度，並堅決查處在售卡環節開具虛假內容發票，加大懲治收卡受賄等違紀違法行為。國家預防腐敗局表示，此舉有助於防範金融風險、促進反腐倡廉、加強稅收管理。

中國人民銀行、監察部、財政部、商務部、國家稅務總局、工商總局、預防腐敗局等七部門近日聯合出台《關於規範商業預付卡管理的意見》。據了解，遏制愈演愈烈的「收卡受賄」現象，是這一規定出台的重要目的之一。

國家預防腐敗局辦公室負責人26日表態稱，近年來，隨着非現金支付工具的迅速發展，以預付卡為特徵的商業預付卡（即購物卡）發行規模不斷擴大。但也存在一些突出問題，如對發卡機構缺乏有效監督管理，單位購卡支出攤入成本費用，公款消費和收受預付卡現象在一些地區和部門普遍存在並有愈演愈烈之勢。這些問題產生潛在金融風險，擾亂稅收和財務管理秩序，助長不正之風，嚴重影響黨風廉政建設，亟需加以解決。

此次出台的《意見》針對商業預付卡市場存在的主要問題，從防範金融風險、促進反腐倡廉、加強稅收管理、維護持卡人權利等方面，提出了規範商業卡市場監管

預付卡管理的措施。在防範金融風險方面，規定發卡人必須在商業銀行開立專門帳戶存放備付金，並接受銀行對備付金使用情況的監督。在促進反腐倡廉方面，要求建立商業預付卡購卡實名登記制度，實施商業預付卡非現金購卡制度，通過銀行轉帳方式購買，不得使用現金；並實行商業預付卡限額發行制度。在加強稅收管理方面，要求堅決查處在卡環節開具虛假內容發票、購卡成本在稅前列支等行為。

《意見》還要求加大懲治收卡受賄等違紀違法行為力度，明確規定收受預付卡不上交的，以收受同等數額的現金論處。



▲國務院七部門近日聯合出台新規，加強對商業預付卡市場監管 互聯網

反貪局首向國企派駐檢察官

本報記者 馬浩亮

中國將開始試點由反貪局派檢察官進駐大型國企的制度，旨在加強對職務犯罪的打擊力度。這是加強國企反腐廉潔的又一重大舉措。

首家駐大型國企的檢察聯絡室25日在中國中煤能源集團總機關掛牌成立，北京市檢察院第二分院反貪局將特派檢察官進駐中煤集團，為中煤集團預防和打擊職務犯罪提供幫助。反貪局將為中煤集團提供職務犯罪舉報專用通道。

中煤集團是國務院國資委管理的特大型能源企業，現有全資公司、控股和均股子公司41戶，截至2009年底總資產為1476億元。

北京市檢察院第二分院反貪局表示，檢察聯絡室成立後，雙方成立預防職務犯罪工作領導小組，統一領導檢察聯絡室，協調開展預防職務犯罪工作。檢察官為企業提供普法教育、法律諮詢等服務，雙方在檢察院法律監督職權範圍內，依託賄賂犯罪檔案查詢平台，在工程招投標、物資採購等重點領域建立「廉潔准入」制度，促進企業規範經營。

據悉，檢察聯絡室成立後，將每月安排1到2名檢察官到聯絡室工作1到2天，駐聯絡室檢察官可協助企業紀委介入所屬公司重大招投標經營項目等，推進職務公開和反腐倡廉工作。

近幾年來，中國石化董事長陳同海、中國移動黨組書記張春江、首都機場董事長李培英等一批國企高管的陸續落馬，令國企腐敗問題受到各界的高度關注。

目前，中紀委向各大國企派駐有紀檢組，或者成立公司紀委，負責整個企業的反腐廉潔工作。而國務院則設立有國有重點大型企業監事會，代表國家對國有重點大型企業的國有資產保值增值狀況實施監督，其中也包括檢查企業負責人的經營行為，並對其經營管理業績進行評價，提出獎懲、任免建議。

此次北京市試點由反貪局向國有企業派駐檢察官的方式，將進一步完善對國有企業的日常監督，形成了黨務系統、政府系統、司法系統共同對國有企業監督的合力，提高監督的力度和效能。

【本報北京二十六日電】



▲26日，北京「雪碧投毒案」被告人劉曉靜（前）、高星原被帶入法庭 新華社

京「雪碧投毒案」主犯上訴駁回

【本報訊】新華社北京二十六日消息：為報復婚外情人與自己分手，北京環衛工人劉曉靜在情人喝的雪碧中投毒，製造了震驚一時的「雪碧投毒案」。北京市第一中級法院26日對此案作出終審判決，以故意殺人罪判處劉曉靜有期徒刑7年，剝奪政治權利1年；另一名案犯高星原被判有期徒刑5年。

對於劉曉靜認罪一審法院以故意殺人罪判處其有期徒刑7年「量刑過重」的上訴請求，北京市第一中級人民法院審理認為，劉曉靜和高星原的行為均已構成故意殺人罪。鑒於兩人犯罪情節較輕、認罪態度較好，且屬於犯罪未遂，因而可以比照既遂犯從輕處罰。最終，北京市一中院作出終審判決，駁回上訴，維持原判。